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等到期续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投华瀛”）。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

1、本次担保事项均为到期续保并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应反担保。

2、本次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不超过 18,340 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502,769.75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本次华晨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117,509.60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本次公司为新投华瀛提供担保敞口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3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公司目前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641,980.86 万元（其中：公司内部担保总额度为 2,167,630.86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474,350 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供以下担保：

1、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办理以下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相关担保：（1）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34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均为到期续保，并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

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3、公司所属控制公司新投华瀛拟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瀛石化”）持有的华晨电力 5% 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新投华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以及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批准后即可申请办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张家港沙洲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沙洲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三兴，法定代表人：张铨平，注册资本：271,25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火力发电；配售电；热力供应；煤炭销售；仓储服务；港口经营；货运经营；污泥处理处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张家港沙洲电力资产总额 1,498,417.73 万元，负债总额 1,165,840.05 万元，净资产 332,577.68 万元，资产负债率 77.80%；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01,137.89 万元，净利润-42,391.75 万元（未经审计）。

2、张家港华兴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华兴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东莱镇镇南，法定代表人：巩家富，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餐厨垃圾处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张家港华兴电力资产总额 530,678.08 万元，负债总额 362,644.30 万元，净资产 168,033.78 万元，资产负债率 68.34%；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1,190.48 万元，净利润 12,960.15 万元（未经审计）。

3、新投华瀛基本情况

新投华瀛，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法定代表人：崔振初，注册资本：5,000万元，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主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燃料油、原料油、润滑油、沥青、石油制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家用电器、木浆、纸浆、钛白粉、纸质品、文化体育用品、纺织品、汽车及汽车配件、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通讯器材、橡胶制品、焦炭、有色金属、煤炭、化肥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能源科技、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招标代理；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均不含限制信息）；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信息）；物流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制公司。

截至2021年9月末，新投华瀛资产总额142,469.76万元，负债总额142,024.64万元，净资产445.12万元，资产负债率99.69%；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57,965.02万元，净利润-3,988.67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办理以下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相关担保：（1）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9,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9,34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均为到期续保，并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华晨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3、公司为新投华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制公司新投华瀛拟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华瀛石化持有的华晨电力5%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

由新投华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1、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新投华瀛上述融资业务均为经营发展需要，且为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相关担保风险较小。2、本次担保事项均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关反担保，能够保障公司的利益。3、本次各项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641,980.86 万元（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1,611,417.37 万元；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497,470.42 万元；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58,743.07 万元；公司对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120,000 万元；公司对参股及外部企业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354,350 万元）。截至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641,980.86 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3.58%、总资产的 25.37%，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1,611,417.3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78%、总资产的 15.47%。

六、公告附件

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新投华瀛营业执照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